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Pow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071)

敬啟者：

主要交易及關連交易

吾等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八日的通函(「該通函」)，本函件為該通函的一部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該通函所界定者與本函件所用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已獲董事會委任成立上市規則獨立董事委員會，以考慮吾等認為本次交易(包括授出發行對價股份的特別授權)是否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並就此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在守則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批准下，嘉林資本已獲本公司委任就此向上市規則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謹請閣下垂注該通函第10頁至第46頁所載董事會函件及該通函第50頁至第91頁所載嘉林資本意見函件。

經考慮董事會函件所載資料、資產購買協議及補充協議的條款及據此擬進行交易，以及嘉林資本意見後，吾等贊同嘉林資本意見，並認為本次交易(包括授出發行對價股份的特別授權)就本公司及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且符合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以批准本次交易及授出發行對價股份的特別授權。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上市規則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豐鎮平、李興春、王躍生、沈翎
謹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八日

* 僅供識別